

相机调控是落实“房住不炒”应有之义

潘 瑛

房价涨幅走高既加重了刚需和改善性需求者的购房负担,也加大了楼市泡沫和金融风险。一城一策、因城施策,目的是从本地实际情况出发,有效调控,而不是放松乃至放弃调控。对房价涨幅持续过高的城市而言,及时根据形势发展变化加强调控力度,出台行之有效的调控措施,是落实好“房住不炒”定位的应有之义



陕西省西安市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的通知》,明确从市外迁入的户籍居民购房,应落户满1年,或在本市连续缴纳12个月的社保(或个税);非户籍居民则须提供5年及以上缴纳社保或个税证明,方可购房一套;将临潼区纳入住房限购范围。此消息一出,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事实上,西安市收紧楼市调控政策是有原因的。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在今年5月份70大中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指数中,西安市的环比和同比指数分别为102.0%和124.4%,均居首位。一些人或许没有注意到,在以2015年为基期的定基价格指数中,西安市同样以158.8%的最高值与安徽省合肥市并列各市之首,但后者月度环比与同比涨幅已

明显回落。

今年4月19日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再次强调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好一城一策、因城施策、城市政府主体责任的长效机制。显然,对房价涨幅持续过高的城市而言,及时根据形势发展变化加强调控力度,出台行之有效的调控措施,是落实好“房住不炒”定位的应有之义和必然选择。笔者注意到,合肥市在召开今年一季度房地产市场分析会时,明确强调要严格执行限购、限贷、限价“三限”政策,落实房价、地价、租金严格控制指标。西安市最新出台的调控措施,要求迁入户籍居民落户满一年,非户籍居民购房需提供社保或个税证明,其用意显然是防止炒房资金流入

本市楼市。但是,西安市新的调控措施能否见效,需要经过实践和时间的检验。

本轮楼市调控已有两年零9个月,总体上对投资投机性购房产生了有效抑制作用,遏制住了房价快速上涨势头。但是,无论从不同地区,还是30个月的时间进程审视,房价指数走势并非总是均匀地呈回落态势,且在不同时间和不同地区不时出现反复。原因或许有三:一是不同地区的调控措施,力度本来就有差异,效果自然有所不同;二是一些地区把购房作为引进人才的措施之一,且随着外来落户规模不断扩大,在一定程度上对冲了调控措施;三是有些地区在经济增速下行的情况下,有意微调乃至暗地放松楼市调控,导致房价出

现反弹。

无论西安市楼市“新政”效果如何,至少已经给各地释放了一个明确信号,即房价涨幅走高,就应该加强调控。因为,房价涨幅走高背离了调控初衷,既加重了刚需和改善性需求者的购房负担,也加大了楼市泡沫和金融风险。一城一策、因城施策,目的是从本地实际情况出发,有效调控,而不是放松乃至放弃调控。无论是引进人才,还是面临经济下行压力,都不是放松调控的理由,更不能因为放松调控再次为炒房大开方便之门。所以,那些房价持续走高或不时反弹的地区,应该认真查找其中原因,拟定和出台可以收到实效的调控措施,努力摆脱对土地财政的过度依赖,并让各类炒房者失去操作空间。



日前,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对16家电商企业予以集中行政指导和经营提示。在价格方面,上述部门要求电商价格应该真实明确、清晰醒目,不得借机先涨价再打折,禁止使用“仅限今日”“今日特惠”等不实语言或者其他带有欺骗性、误导性的语言、文字、图片等标价做饥饿营销,诱导顾客购买。

其实,这些要求并非新规定,只是重申《反不正当竞争法》《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网络商品和服务集中促销活动管理暂行规定》等立法的既有规定。这在一定程度上折射出相关规定在现实中的实施情况欠佳,没有发挥出应有的规范作用。在往年的“双11”“618”电商促销中,消费者发现有的电商促销“明降暗涨”“以次充好”。去年6月初,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就专门召开了网络集中促销活动行政指导座谈会,对规范电商开展网络集中促销活动、风险防范、售后服务等作出详细部署。从实际情况看,某些电商的经营行为有待规范,网络消费环境需要进一步改进。

即便是在特定的日期大力促销,电商也需要遵守正常的市场秩序,在保障企业利益的前提下,进一步规范经营,尽可能地保护消费者利益。消费者对电商网络集中促销的吐槽点,大多集中在品质、物流、客服等方面。比如,预售商品不退不换、“定金不退”“限时消费”等霸王条款显失公平,“电商专供”商品的品质大打折扣,红包、购物券、优惠券等使用限制繁多,满减促销诱使人们疯狂凑单,等等。电商的这些促销方式过于复杂、优惠承诺通常没有广告宣传的幅度大、甚至没有兑现,还不如降价来得直接。对于这类充满陷阱的“花式促销”,人们越来越理性,冲动疯狂购物的“剁手族”近几年也逐渐减少了。

对电商来说,最终比拼的,是过硬的品质和合理的价格。如果只是短期片面地追求销售额,这一发展模式并不可持续。建议电商少点套路,多点诚意,诚信经营,规范竞争,做到品质与价格并重,实现企业与消费者利益双赢。

李慈强

电商促销丢不得诚意



合力整治违规低价游

杨玉龙

近日,一则广西桂林女导游在旅游大巴车上态度强硬地要求旅客消费的短视频,再次引发人们对不合理低价游问题的关注。有媒体在采访中发现,近年来,虽然各级旅游主管部门多次发文禁止旅行社、导游推行“低价团”业务,也采取了多种处罚措施,但在一些地区,不合理低价游问题仍屡禁不止。

违规低价游之所以屡禁不止,一方面在于其有着市场需求,一些消费者存在贪小便宜的心理;另一方面在于市场监管力度还不够,违法违规成本低。

其实,违规低价游并非难治之疾。首先应从监管执法方面加大力度。去年文化和旅游部通过坚持市场监测与信用监管并重,推进旅游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加强文明旅游引导和理性消费宣传等多措并举,对旅游市场予以整治,并与26个部门联合签署并实施了《关于对旅游领域严重失信相关责任主体实施

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下一步,应当进一步用好“法律德治+失信惩戒”策略。

其次,旅游行业自身应强化自律。现实中,一些缺乏资质的小旅行社往往是不合理低价游的“重灾区”。旅游从业者的经营行为影响着整体行业环境,应认识到诚信才是立足之本,并恪守行业道德,强化行业自律。

同时,消费者应当增强防范及维权意识。根据媒体的调查,除旅游景点数量和数量质量双重缩水、低价引诱、强迫消费等现象外,低价游也存在安全隐患。消费者在跟团出游时有必要仔细甄别旅行社,核查其资质;同时也应摒弃贪图便宜的心理,一旦旅游过程中权益受损,事后应积极维权。

总之,防治违规低价游,关键是各方积极行动起来,形成治理合力。惟其如此,才能提升旅游档次,从而助力旅游强国建设。



严格注册

程 硕作(新华社发)

婴幼儿配方乳粉不得在产品标签和说明书中明示或者暗示具有益智、增加抵抗力或者免疫力、保护肠道等功能性表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近日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婴幼儿配方乳粉是一种特殊食品,事关婴幼儿健康成长。现实中,一些生产厂家虚假、夸大、违反科学原则或者绝对化的宣传内容,不仅误导了消费者,更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因此,严格婴幼儿配方乳粉配方注册、明确不予许可的情形十分必要。只有这样,才能切实保障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时 锋)

砸钱造“童星”不可取

刘天放

随着各类综艺娱乐节目热播,越来越多的小演员、小主持人进入大众视野,与之相伴的是鱼龙混杂、让人摸不清门道的“童星经纪公司”。据报道,近日某地有6名家长起诉一家演艺经纪公司,要求其退回所有“演出培训”费用,因为这6名家长支付了费用,他们的孩子却没有像演艺经纪公司承诺的那样成为“童星”。

“望子成龙、望女成凤”是很多家长的心态。在很大程度上,“童星梦”绝非多数儿童自身的愿望,更多是家长的期待。家长即便想培养孩子的才艺,在为孩子选择培训机构时,也一定要对其资质等有充分的了解,慎重决策。在签订

合同时,要注意避免入“坑”,须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注意保护未成年人的权益。

成人的舞台不适合儿童。目前出现的过度消费“童星”现象,需要引起人们足够的警觉。诚如专家所言,12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应该拥有以读书为主的学习生活,即便有当明星的潜质,家长也不能剥夺孩子的学习权、发展权,更不能让孩子放弃课业学习。砸钱造“童星”最终一场空的事件,对家长们是一个警示,切莫拔苗助长,要少一些造“童星”的一厢情愿,以防被那些非法培训机构骗了钱财、耽误了孩子的学业。

防止“被法人”需加大惩戒力度

余 颖

“被法人”“被股东”有了便捷的撤销渠道——最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了《关于撤销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取得公司登记的指导意见》,明确“被法人”“被股东”后,本人可以在网上远程核验身份,提交材料,经公示45天之内没有其他人提出异议,也没有出现诉讼等情形,市场监管部门就可以直接认定冒名登记成立,可撤销登记。

近年来,“被法人”“被股东”现象备受关注,这是注册便利化带来的“副作用”。2014年以来,我国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实现企业注册全程电子化,方便了市场主体投资创业。但是,改革的一些便利措施也让不法分子钻了空子。极少数不法分子冒用甚至盗用他人身份办理登记,这种违法行为给当事人带来了极大困扰,造成了负面社会影响。

可是,撤销冒名登记并不是向市场监管部门说一声即可那么简单,其背后有复杂的法律和实践因素。

从法律层面看,目前我国《行政许

可法》《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只对撤销冒名登记作了原则性规定,对认定标准、撤销程序、权利救济等问题没有作出进一步规定。而且,冒名登记情形复杂,除了真正被冒用,还有故意冒用。有时候,当事人在知情的前提下同意当法人、当股东,但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又因故反悔,当事人以当初自己不知情、不是亲笔签字为由,宣称自己“被法人”“被股东”,要求撤销登记。

不仅如此,还有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在登记设立企业时故意使用已经挂失的身份证件,或者故意不留下本人签字,就是为了日后一旦企业负债、欠税或产生其他纠纷,马上向市场监管部门主张当时不知情,以逃避责任,具有很大的主观恶意。此外,社会上一些“黑中介”甚至怂恿和帮助申请人在申请登记时故意假签字、提供伪造的身份证明,客观上也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针对不同的情况,撤销登记既要有

章可循,更要区别对待。网上申请、公示撤销的形式可以形成有效社会监督。对那些真正被冒用的人,通过便利化的措施,可降低撤销门槛;对那些虚假冒用者,公示形式能留下痕迹,形成震慑,再也打不了擦边球。

冒用他人居民身份证是一种违法犯罪行为,仅凭撤销登记并不能完全达到打击犯罪分子的效果。对冒名登记的直接责任人,需要加大信用惩戒力度,并与公安、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加强协调配合。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撤销冒名登记后,应当将调查发现的直接责任人录入虚假登记责任人数据库。这些人只要再次到市场监管部门办理登记注册,市场监管部门都要严格审查,增加其违法成本。在撤销冒名登记过程中发现的其他违法行为线索,应移送有管辖权的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共同对冒用他人身份文件的违法犯罪行为实施打击。只有加大违法成本和失信惩戒力度,才能防患于未然。



“最严保姆家规”有利行业发展

据报道,最近一份“最严苛的保姆家规”在网上引起关注。雇主开价月薪1.2万元,要求保姆熟背“20条”。上海家协负责人表示,“20条”确实是目前家政行业最严苛且少有的服务要求,但并不存在歧视保姆等内容,属正常的雇主服务要求。

【短评】目前,我国家政从业人员超2000万人,但大部分家政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并不高,一旦雇主要求较高,许多从业者就难以适应。其实,对照行业标准,在雇主家庭隐私保护等方面,“20条”与行业标准要求基本一致,要求并不高。但雇主在给保姆提要求的同时,也应该给予其人性化关照。国办近期印发《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因而“最严苛保姆家规”引发争议不是坏事,这有利于完善行业标准,以满足人们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

癌症体检不能有名无实

明明没有病却被检查出癌症,打着“免费海外知名医院癌症体检”的幌子诱骗,有的癌症体检机构甚至雇佣无资质人员……近年来,癌症体检受到不少人追捧,但媒体调查发现,看起来“高大上”的癌症体检机构和项目,背后猫腻不少、问题重重。

【短评】在“谈癌色变”的当下,癌症体检无疑切合了公众现实需求。不过,从现实来看,眼花缭乱的癌症体检并不能令人放心。一些癌症体检乱象的存在,轻则会令消费者损失钱财,重则会令癌症患者错失最佳治疗时间。目前,癌症体检还缺乏相关行业标准和规范。因此,促进行业良性发展,应从标准上补位。相关部门应完善行业标准,补齐规范短板,推动行业规范发展,同时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消费者在癌症体检前也应该弄清自身需要,不能盲目听信商家宣传。

牛奶纸盒换鲜奶值得肯定

“集齐10个牛奶纸盒可以兑换一份乳制品!”7月1日起,《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正式实施,为鼓励市民参与垃圾分类,市民提交10个牛奶纸盒可以换1瓶鲜奶。

【短评】牛奶纸盒换鲜奶不仅有助于提高市民垃圾分类意识,而且还能把回收的牛奶纸盒变废为宝,加工成桌椅、文具等物品赠送给社区,一举多得。市民的环保意识更多是培养出来的,应多用激励机制提高市民参与度。当然,垃圾分类还需激励与约束并举,通过一系列管理手段,解决好垃圾源头限制、分类成本分摊及不执行垃圾分类等问题,加快垃圾分类执行体系全面形成。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马洪超 祝伟



极少部分不法分子冒用甚至盗用他人身份办理登记,这种违法行为给当事人带来了极大困扰,造成了负面的社会影响。撤销登记既要有章可循,更要区别对待。对冒名登记的直接责任人,需要加大信用惩戒力度,并与公安、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加强协调配合